

20 万吨/年液体净水剂和 2 万吨/年固体聚合氯化铝  
资源化利用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一年八月

# 目 录

目 录 .....	I
<b>1.概述.....</b>	<b>1</b>
<b>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b>	<b>1</b>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
2.2 公开方式 .....	3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b>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b>	<b>3</b>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5
3.3 查阅情况.....	8
<b>4.其它公众参与情况.....</b>	<b>8</b>
<b>5.报批前公示情况 .....</b>	<b>错误!未定义书签。</b>
<b>6.诚信承诺.....</b>	<b>9</b>

# 1.概述

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拟投资 20000 万元,于黄州火车站化工园黄上公路以北、胡家桥大道以西建设 20 万吨/年液体净水剂和 2 万吨/年固体聚合氯化铝资源化利用项目,通过对废酸(HW34)、废碱(HW35)、表面处理废物(HW17)、含铜废物(HW22)、废催化剂(HW50)共 12.5 万吨/年进行处理处置及其资源化综合利用,生产水处理剂产品液体三氯化铁、聚合三氯化铁、聚合硫酸铁、液体聚合氯化铝、固体聚合氯化铝,及海绵铜、海绵锡、硫化锌、白炭黑、磷酸氢钙等高附加值副产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4 号,以下简称“该办法”)等有关文件的要求,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书面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进行“20 万吨/年液体净水剂和 2 万吨/年固体聚合氯化铝资源化利用”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项目环评委托后,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将有关信息于 2021 年 2 月 24 日,在黄环集团网站([http://www.huanghuangroup.com/index.php/index/ashow\\_174.html](http://www.huanghuangroup.com/index.php/index/ashow_174.html))上进行了第一次环评公示;

2021 年 5 月 11 日,该项目在黄环集团网站([http://www.huanghuangroup.com/index.php/index/ashow\\_206.html](http://www.huanghuangroup.com/index.php/index/ashow_206.html))上进行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并于网络公示期间同步在《鄂东晚报》进行了两次媒体公示,在所在地进行张贴公示。

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反馈意见,因此未召开公众座谈会及专家论证会。

##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 公示时间符合性分析

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3 日书面委托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承担“20 万吨/年液体净水剂和 2 万吨/年固体聚合氯化铝资源

化利用”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1年2月24日，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了第一次项目环评网上公示；

(2) 公示内容

项目第一次网上公示主要内容包括项目概况、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的联系方式等，具体见下表。

**表 2-1 项目第一次公示内容**

公示项目	具体内容
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万吨/年液体净水剂和2万吨/年固体聚合氯化铝资源化利用 2、建设单位：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建设地点：黄州火车站化工园黄上公路以北、胡家桥大道以西 4、建设规模：综合利用及处置危险废物12.5万吨/年，生产液体三氯化铁、聚合三氯化铁、聚合硫酸铁、液体聚合氯化铝、固体聚合氯化铝，总产能为水处理剂20万吨/年液体净水剂和2万吨/年固体聚合氯化铝。
环评工作程序	①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环评机构 ②建设单位进行第一次公众公告（即本公告） ③环评机构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 ④建设单位进行第二次公众公告 ⑤建设单位向环保主管部门提交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环评主要工作内容	①工程现场踏勘及环境敏感点调查 ②进行环境现状监测 ③对项目工艺过程产污环节及污染源进行分析，工程施工期、营运期环境影响进行预测评价，环境风险分析评价，并征求公众意见 ④提出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和建议
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1、建设单位：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通讯地址：黄冈市黄州区火车站经济开发区鹰岭一路6号1幢 3、联系人：陈总 4、联系电话：18026661419
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1、环评机构名称：湖北黄达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2、联系人：王工 3、联系电话：0713-8100389 4、通讯地址：湖北省黄冈市黄州区新港北路19号黄冈光谷联合科技城A2幢1层102号
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内容	①您对项目的了解情况？ ②您对项目建设的态度？ ③您认为项目对该地区自然环境最突出的影响是什么？ ④您认为项目对本地区的经济及生态有什么影响？ ⑤您认为政府部门就该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应做好哪些工作？ ⑥其它意见和建议。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渠道	为了解和听取各界人士及项目所在地周边群众的意见和建议，将公众意愿纳入到项目决策和环境管理工作中，并进一步完善项目环评工作，请

您对上述几个问题踊跃发表自己的意见和看法，可来电、来函或预约上门交谈。

## 2.2 公开方式

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进行了第一次网上公示（[http://www.huanghuangroup.com/index.php/index/ashow\\_174.html](http://www.huanghuangroup.com/index.php/index/ashow_174.html)），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在项目所在地相关网站公示的规定，公示截图如下。



图 2-1 项目第一次公示截图

## 2.3 公众意见情况

项目第一次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提交的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按该办法将征求意见稿进行了公示，公示内容见下表。

表 3-1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

公示项目	具体内容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p>(1) 网络链接。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通过环评论坛公开。获取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为：  <a href="http://www.huanghuangroup.com/index.php/index/ashow_206.html">http://www.huanghuangroup.com/index.php/index/ashow_206.html</a></p> <p>(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我公司在已有项目厂区设专用查阅办公室，具体地址为：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需查阅纸质报告书的人员可自行前往我公司查阅或电话联系我公司工作人员寄送。</p> <p>联系人：陈总                      联系电话：18026661419</p>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p>本次公开征求意见的公众主要为项目周边 3km 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及和其它组织。</p>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p>公众意见表由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统一制定，可从生态环境部官网下载，网络链接为：<a href="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a></p>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p>公众将从国家生态环境部下载的公众意见表填写好之后，可通过信函、电子邮件、自送、电话联系建设单位上门取件等方式提交我公司。</p> <p>邮寄或自送地址：黄冈市黄州区火车站经济开发区鹰岭一路 6 号 1 幢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p> <p>电子邮箱：283801550@qq.com</p> <p>联系人：陈总                      联系电话：18026661419</p>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p>本次信息公开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众可在此期间向我公司提交公众意见表。</p>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4 号）第十条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由上表知，项目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4 号）要求的内容。

## 3.2 公示方式

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第十一条的相关规定，通过网络平台、报纸、张贴公告的方式进行了同步公开。

### 3.2.1 网络

2021年5月11日，该项目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http://www.huanghuanagroup.com/index.php/index/ashow\\_206.html](http://www.huanghuanagroup.com/index.php/index/ashow_206.html)）。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在公开网络平台公示的规定，公示截图见下图。



图 3-1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网上公示截图

### 3.2.2 报纸

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于2021年5月31日和2021年6月11日在鄂东晚报上将征求意见稿公开信息进行了公示，鄂东晚报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要求。公示报纸照片见图3-2及图3-3。



图 3-2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第一次报纸公示照片



图 3-3 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报纸第二次公示照片

### 3.2.3 张贴

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11 日在公司门口、周边居民区敏感点村庄将征求意见稿公开信息进行了张贴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第（三）款“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的要求。





### 3.3 查阅情况

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在项目办公室设置了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取阅室，放置有 2 本装订好的纸质报告，开放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11 日。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已将取阅室地址公开，公众可随时取阅；同时将公司联系人姓名、电话公开，在公众有取阅需求时，公司可派专人将纸质报告送达公众。取阅室开放至今，无任何公众进入取阅，也无公众联系公司。

此外，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将项目环评报告征求意见稿通过黄环集团网站公开，公众可通过公开信息中的网络链接直接下载取阅，分享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31 日至 6 月 11 日。在链接开放下载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提交的意见表。

### 4.其它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公众提交的公众意见表，因此未召开公众座谈会及专家论证会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 20 万吨/年液体净水剂和 2 万吨/年固体聚合氯化铝资源化利用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20 万吨/年液体净水剂和 2 万吨/年固体聚合氯化铝资源化利用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黄冈绿嘉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1 年 月 日